

##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龄宝”或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，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## 2. 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，在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的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69,767,38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.35元(含税)，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,941,858.30元(含税)；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不分红股。

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金额。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3. 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下午 14:0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